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國立清華大學 書函

地址：新竹市光復路2段101號

承辦人：吳矜菀

電話：03-5715131#31319

傳真：03-5722201

電子信箱：lywu@mx.nthu.edu.tw

受文者：如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7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清人字第114900545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40731行政程序法程訓練計畫書.pdf、林孟楠講師簡介.pdf、書函附件-訓練課程系統報名流程.pdf

主旨：為促使本校公務處理之行政行為能遵循公正、公開與民主程序，並確保依法行政原則及提高行政效能，茲辦理「行政程序法與案例解析」課程，歡迎所屬同仁踴躍參加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

一、據本校行政人員教育訓練辦法辦理。

二、旨揭研習活動係規劃校聘人員晉升訓練方案課程並須全程參與，相關資訊如下：

(一)行政程序法與案例解析。

(二)中原大學財經法律學系林孟楠教授。

(三)本年7月31日（星期四）上午10:00至12:00及下午1:30至3:30，共4小時。

(四)地點：校本部旺宏館3樓遠距教室B。

(五)訓練對象：本課程係為本校校聘人員晉升方案規劃之訓練課程，並開放教職技人員、專題計畫約用人員參加。

(六)參加人數：60人（報名人數超過預定名額時，將依報名先後順序依序遞補）。

(七)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本年7月29日（星期二）或額滿為止。

(八)報名方式：請先經主管同意後，至本校「校務資訊系統/人事業務系統/訓練課程系統/行政職能學程」線上報名。

三、全程參與課程，完成課後滿意度調查者，核予學習時數4小

時。

四、檢送訓練計畫表、講師簡歷及訓練課程系統報名流程各1份。

正本：本校各單位
副本：